

证券代码：839719

证券简称：宁新新材

公告编号：2025-064

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关于同意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53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同意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3]185号）批准，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26日成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数量23,273,4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6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1,653,512.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8,372,357.50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3,281,154.50元，截至2023年5月16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27.34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239）。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制度，并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中国建设银行奉新冯川支行	36050110236100000518	江西宁昱鸿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2万吨中粗结构高纯石墨 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	24010078801100001941	江西宁昱鸿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2万吨中粗结构高纯石墨 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已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高安支行	505040100100068588	江西宁昱鸿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2万吨中粗结构高纯石墨 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已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广场南路支行	8115701012400288221	江西宁昱鸿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2万吨中粗结构高纯石墨 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广场南路支行	8115701012800289063	江西宁昱鸿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2万吨中粗结构高纯石墨 项目	本次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江西宁昱鸿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中粗结构高纯石墨项目”中尚未建设的综合车间附属的焙烧炉终止建设，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因此，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收入）合计3,156.92元转入一般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昱鸿与保荐机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广场南路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